

附件1

“教育强国 奋斗有我” 2025年中南财经 政法大学学生排球比赛竞赛规程



主办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协办单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排球协会

2025年3月

“教育强国 奋斗有我” 2025年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排球比赛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二、协办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排球协会

三、比赛时间及地点

（一）比赛时间

2025年4月12日—4月20日

（二）比赛地点

环湖排球场、南湖体育馆

四、参赛单位、参赛组别

（一）各学院自行组队参加比赛（分男、女队），各单位需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参赛队伍报名表，提交报名表后不得中途更换运动员。

（二）参赛队伍的领队参与抽签，抽签分组和比赛细则将在报名结束后拟定并在领队会上公布。

（三）参赛队伍中每个可报领队1人（必须由学院教师担任）、教练1人、运动员6-12人，资格审查后，运动员不足6人该队不得参赛

五、运动员参赛条件

（一）参赛队员应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全日制在籍、在校、在读的本科生、研究生。

（二）参赛队员须是经医院检查证明身体健康适宜参加比赛者。

（三）参赛队员需有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商业医疗险和武汉市大学生医疗险。参赛队员需另行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六、竞赛办法

(一) 采用国家体委审定的最新《2021-2024 排球竞赛规则》。比赛均采用三局二胜制，冠亚军决赛采用五局三胜制，每球得分，前两局25分制，决胜局先得15分并同时超出2分的队为胜队。

(二) 如参赛队超出8支(包括8支)，第一阶段：采用分组单循环(抽签决定分组与小组编排序号)，按积分多少排列各小组名次。第二阶段：采用交叉赛，两小组1、2名交叉比赛，胜队决冠、亚军，负队决3、4名；两个组3、4名交叉比赛，胜队决5、6名，负队决7、8名。

(三) 计分规则

1. 胜一场得2分，负一场得1分，弃权为0分，按积分多少决定名次，积分多者名次列前；

2. 如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则按下列办法决定名次：A(胜总局数)|B(负总局数)=C值，C值高者居前位，如C值仍相等则按X(总得分数)|Y(总失分数)=Z值，Z值高者居前位，若Z值仍相等，则参考相互间的胜负关系决定名次。弃权则取消该队全部比赛成绩。

(四) 比赛开始后5分钟不到的参赛队，以弃权论处。

七、报名方法

各单位须按附件2中统一格式的报名表填写打印，于4月3日上午11:30前将纸质版一份，加盖单位公章，交至艺体中心A104办公室熊老师处，另将报名表的电子版通过电子邮件发送至熊老师邮箱1980210564@qq.com。

八、录取名次及奖励

男、女取前八名，报名队不足8队时，则减一录取名次。凡取得名次的队统一网上打印证书。

九、纪律与处罚

凡出现弄虚作假、冒名顶替、违背规程对运动员的资格要求和不服从裁判判罚、打架、骂人、无理取闹等不良现象，进行严肃处理，并全校通报批评。

十、其他事宜

领队、教练、裁判联席会议安排以通知时间为准。

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体育部

2025年3月25日